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荣盛石化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4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监事会于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. 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报告于2023年10月26日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8）。

经认真审核，公司监事会成员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

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5 日